

LTECH 雷特

雷特科技

NEEQ : 832110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Ltech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0

2020年年度 大事记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特直播首秀

3月9日,疫情之下,公司市场部开拓创新,开展雷特直播首秀:大势所需的健康智能光环境,吸引了行业内外关注的目光。



超级面板正式发布

5月20日,雷特具体全屋AI交互,支持蓝牙5.0 Mesh、语音控制,展示雷特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的多重色彩的超级大面板产品正式发布,走向市场,成为智能点亮家居的那一道光。



雷特智能电源在华为全球最大的旗舰店应用

6月24日,华为全球最大的旗舰店在南京盛大开业,雷特的智能调光电源在该旗舰店的应用有幸为华为旗舰店增“光”添“彩”,满足了作为全球旗舰店人本照明及对明暗冷暖、光线强度多样化的需求。



雷特科技与涂鸦智能达成深度合作

8月25日,雷特科技与涂鸦智能正式达成深度合作并进行签约仪式。通过此次深度合作双方将在未来一同开拓IOT商用照明市场。建立行业圈层壁垒,为追求高端品质的客户提供更优异更智能的解决方案,带来“1+1>2”的市场效应,形成垂直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2020年年度 大事记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第25届国际照明展览会

9月13日,雷特参加为期4日的第25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光亚展),虽然疫情未消,但是公司展会现场人气火爆,体现了各参展商对雷特产品的青睐及雷特产品的市场热度。



获十大智能照明品牌奖

12月10日,2020年度“中国智能建筑品牌奖”颁奖典礼在广州举行。雷特科技再次斩获“十大智能照明品牌奖”。此荣誉的获得证实了雷特的品牌与技术实力,此荣耀的背后,凝聚着雷特人的专业与执着。



获“2020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称号

2020年12月,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评审在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上的突出表现,被认定为“2020年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2021年1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国科火字[2021]21号关于广东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公司已被列入广东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证书编号:GR202044002265。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5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3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雷建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傅亮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是 否

2、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出于对商业信息保护的需要，避免本行业不适当的竞争，未披露前五大客户，五大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雷建文、卓颖钊直接、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0%以上的股份，且雷建文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卓颖钊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雷建文、卓颖钊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2、出口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出口业务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价格

	等方面的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出口规模及业绩。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40%以上，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大。由于公司海外销售以美元结算，占比较高，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导致公司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加大，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行业重大风险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挂牌公司、雷特科技	指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控股公司、江门雷特照明	指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小雷科技	指	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特照明	指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uhai Ltech Technology Co.,Ltd. LTECH
证券简称	雷特科技
证券代码	832110
法定代表人	雷建文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华荣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二层
电话	0756-6208393
传真	0756-6208393
电子邮箱	Stock@ltech.cn
公司网址	http://www.ltech.cn
办公地址	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二层
邮政编码	51906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 年 9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3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0）-LED 控制器智能电源的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控制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雷建文、卓颖钊夫妇），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5452568XT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六路 3 号 15 栋二层	否
注册资本	33,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银河证券（2020 年 1 月-3 月 5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2020 年 3 月 5 日至报告期末）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胡平	林年乐
	4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3,078,461.79	98,091,929.99	-5.11%
毛利率%	49.44%	50.7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25,009.93	25,787,182.72	-18.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129,267.79	21,485,314.64	-15.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78%	20.0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94%	16.72%	-
基本每股收益	0.63	0.78	-19.2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2,030,083.83	166,964,989.75	9.02%
负债总计	19,694,155.45	21,439,181.62	-8.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335,928.38	141,410,918.45	14.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92	4.29	14.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84%	13.0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82%	12.84%	-
流动比率	6.54	5.9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776.19	33,436,853.52	-76.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78.58	43.89	-
存货周转率	1.94	2.7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02%	27.8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11%	28.72%	-
净利润增长率%	-20.64%	30.8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3,000,000	33,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17.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420.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06,134.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93.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97,614.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454,350.90
所得税影响数	585,64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963.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95,742.14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国内早期专业从事 LED 智能控制技术及照明应用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在世界各地的著名建筑、机场、酒店、别墅、卖场等广泛应用。“LTECH 雷特”是公司专注经营多年的业内知名品牌，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 LED 智能控制技术的研究与发展，坚持不懈地以技术创新带动行业发展，力求让照明灯光更智能、健康、节能、舒适。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雷特科技长期坚持“品质为先、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以“科技创新、追求卓越”研发理念引领客户需求，拥有物联网、大数据、云技术、ZigBee、BLE（蓝牙）无线通讯等新兴技术，融合了智能手机 APP、无线 WIFI、5G 网络，通过人体感应、触摸屏、手持遥控器、互联网等控制照明灯具及家用设备。公司产品兼容 DALI、DMX、RDM、0-10V、可控硅等国际标准化协议，并获“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颁发的“采用国标标准产品标志证书”。公司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市级的“重点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实施“销售网络化，渠道多元化，形式多样化”的营销策略，并通过市场部一系列的营销策划来推广公司的产品及品牌。公司销售为迎合市场需求不断创新，已实施坐商行商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线上通过邮件、电话、社交平台、公司官方网站，线下通过展览、经销商、代理商等拓展业务。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及品牌沉淀，已在世界各地拥有一批忠实的客户资源，公司实施可控性、保障性、可行性的收款帐务模式，应收账款占比极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为公司的“科技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来源为产品销售收入，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以“人”为本，“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支撑，聚焦并继续深耕智能照明领域，加强了研发项目的开发力度及研发团队的自身建设，在产品方面以万物互联为趋势，以“人本照明”为理念，实现“互联网+”向“万物+”的产品特点，不断拓展产品线，重磅推出了具有 AI 全屋智能交互、支持蓝牙语音控制的代前沿超级大面板产品。并且响应国家“人文关怀”的政策，在保障各项安全的情况下顺利开展各项工作，实现营业收入 93,078,461.79 元，净利润 21,101,250.79 元。因受“新型冠状病毒”持续蔓延国外的影响，国外多个地区物流及工程同时停顿，造成营收同比下降 5.1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同比下降 18.85%。虽然国内疫情造成春节后延迟复工，及各类工程停工，但国内营收出现了可喜的增长，由上年同期的 41,655,262.47 上升到本报告期的 50,808,100.32 元，同比增长 21.97%，减少了对国外的依赖性，体现了雷特人临危不乱，应对市场突变创新能力。

(二) 行业情况

随着科技的发展，现在灯具早已不仅仅是用来照明，更多的是一种装饰物，用来营造温馨、浪漫、奢华、绚丽等不同场合不同时间段所要求的不同氛围。人们目前所要求的智能化主要包括能实现灯具的开、关、调光、延时关等，手动和遥控对各路灯具的操作，能够依据用户个性化需要定义各种场景灯光，如夏天冷色调灯光、冬天暖色调灯光、会客灯光、休闲灯光等，并可以通过遥控器或手机 APP 操作，大众化（消费照明）的智能 led 照明市场趋向于采用开放的统一标准，以确保不同厂商的产品间拥有良好的互操作性。随着 led 智能照明的技术进步及广泛应用，控制系统的安装、调试将更简单，且无需额外工具和专业知识。led 灯具的可控性更丰富，如亮度、色温及色度可控可调。具备场景、调光调色控制功能的多功能照明控制面板逐步取代传统的开关面板。照明技术与互联网、物联网及云技术高度融合，智能照明将广泛普及并无处不在。

LED 智能控制照明技术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LED 控制器属于智能照明的中枢神经，未来它将不再局限于照明的功能，使灯具具有调色、调制和控制的特性，还将基于以上特性搭建一个智慧网络平台，并在该平台中扮演重要角色，把各类前端传感器反馈的信息汇集在一起，实现物联展现更多应用和功能。随着各种智能技术的不断进步，智能照明也将为人们带来更加便捷智能的生活方式。智能照明目前仍然只是处于推广期，是未来 LED 市场的趋势。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49,326.32	0.85%	22,827,788.23	13.67%	-93.21%
应收账款	714,679.42	0.39%	1,614,145.81	0.97%	-55.72%
存货	27,539,134.02	15.14%	19,405,027.32	11.62%	41.92%
在建工程	46,057,819.79	25.32%	29,472,286.89	17.65%	56.28%
商誉			1,373,465.74	0.82%	-100.00%
预付款项	508,810.32	0.28%	907,148.21	0.54%	-43.91%
其他流动资产			221,374.96	0.13%	-100.00%
应付账款	9,365,960.75	5.15%	13,806,462.34	8.27%	-32.16%
合同负债	3,343,119.75	1.84%	2,215,280.19	1.33%	50.91%
其他应付款	181,906.56	0.10%	7,151.36	0.00%	2,443.66%
其他流动负债	938,962.14	0.52%	98,364.66	0.06%	85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009.37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880.22	0.10%	114,454.52	0.07%	53.6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减少 93.21%，主要是本期合理规划安排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2、应收账款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减少 55.7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转让了江门雷特股权，本期期末江门雷特资产负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应收账款相应减少所致。
- 3、存货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增加 41.92%，主要是本报告期受疫情影响，部分电子物料供应紧张，且价格呈上涨趋势，公司为保障供应，增加了材料及成品的备货所致。
- 4、在建工程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余额增加 56.2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厂区工程项目建设所致。
- 5、商誉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转让了江门雷特股权，本期期末江门雷特资产负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6、预付款项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减少 43.9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转让了江门雷特股权，本期期末江门雷特资产负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预付款项相应减少所致。
- 7、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 8、应付账款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减少 32.16%，主要是本期供应商对账加快，支付货款周期有所变化

所致。

9、合同负债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增长 50.91%，主要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增长 2443.66%，主要是本期存在应退客户的付错款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增长 854.57%，主要是本期计提销售返利所致。

11、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增加 9.5 万元，主要是本期根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暂时性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12、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期末增加 53.6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预计负债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3,078,461.79	-	98,091,929.99	-	-5.11%
营业成本	47,058,184.81	50.56%	48,279,528.21	49.22%	-2.53%
毛利率	49.44%	-	50.78%	-	-
销售费用	7,883,159.43	8.47%	9,738,857.45	9.93%	-19.05%
管理费用	7,197,415.42	7.73%	5,527,536.98	5.64%	30.21%
研发费用	8,613,389.79	9.25%	8,668,126.55	8.84%	-0.63%
财务费用	768,419.34	0.83%	-563,881.12	-0.57%	236.27%
信用减值损失	-298,224.34	-0.32%	-2,243.50	0.00%	-13192.82%
资产减值损失	-404,259.95	-0.43%	-266,590.77	-0.27%	-51.64%
其他收益	843,260.10	0.91%	2,813,759.06	2.87%	-70.03%
投资收益	2,233,676.91	2.40%	2,263,057.32	2.31%	-1.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4,842.44	0.73%			
资产处置收益	20,117.48	0.02%	-5,338.81	-0.01%	476.82%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4,073,645.88	25.86%	30,489,513.55	31.08%	-21.04%
营业外收入	60,563.69	0.07%	66,580.38	0.07%	-9.04%
营业外支出	38,270.37	0.04%	56,322.62	0.06%	-32.05%
净利润	21,101,250.79	22.67%	26,587,650.92	27.10%	-20.6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0.21%，主要是本期公司组织架构有所调整，将一些原归属于生产系统的子部门独立出来，相关职工薪酬归入管理费用；其次是本期管理部门工资、公积金、福利费用同比所有增加。

- 2、财务费用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36.27%，主要是本期美元汇率波动较大，汇兑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92.82%，主要是本期公司进行了会计估计变更，按账龄分析法账龄区间计提坏账准备比例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1.64%，主要是本期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5、其他收益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0.03%，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7 万元，主要是本期计算应归属本期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 7、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76.82%，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一辆旧车）产生收益所致。
- 8、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2.05%，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存在固定资产清理费用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2,128,552.38	97,397,186.39	-5.41%
其他业务收入	949,909.41	694,743.60	36.73%
主营业务成本	46,533,020.55	47,943,929.47	-2.94%
其他业务成本	525,164.26	335,598.74	56.4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LED 控制器销售	29,701,419.01	9,771,675.5	67.10%	-27.73%	-30.50%	1.31%
智能电源	56,659,021.77	33,296,510.50	41.23%	25.23%	24.00%	0.58%
灯具销售	5,768,111.6	3,464,834.55	39.93%	-47.81%	-50.73%	3.56%
合计	92,128,552.38	46,533,020.55	49.49%	-5.41%	-2.94%	-1.2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境内销售	50,808,100.32	29,399,246.63	42.14%	21.97%	22.64%	-0.32%
境外销售	41,320,452.06	17,133,773.92	58.53%	-25.87%	-28.53%	1.54%
合计	92,128,552.38	46,533,020.55	49.49%	-5.41%	-2.94%	-1.2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受国外疫情持续影响，国外多个地区物流及工程同时停顿，公司本期境外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5.87%；本期公司着力开拓国内市场，境内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1.97%。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5,961,361.00	6.40	否
2	客户 2	5,764,500.98	6.19	否
3	客户 3	4,071,643.83	4.37	否
4	客户 4	3,977,578.79	4.27	否
5	客户 5	2,989,204.00	3.21	否
合计		22,764,288.60	24.4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3,191,790.76	6.79%	否
2	供应商 2	2,364,801.19	5.03%	否
3	供应商 3	2,335,077.22	4.97%	否
4	供应商 4	2,113,160.40	4.50%	否
5	供应商 5	2,074,756.17	4.41%	否
合计		12,079,585.74	25.7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776.19	33,436,853.52	-7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6,614.84	-74,649,288.72	63.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000.00	0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76.87%，主要是公司本期为保障原材料的供应，对部分材料进行了备货；其次本期公司与供应商对账速度加快，支付货款较上期更及时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长 63.42%，主要是本期公司理财产品购买金额较多及研发总部基地厂区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减少 100%，主要是本期控股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品牌运营及网站维护	2,014,014.48	2,014,014.48		-1,513.48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 LED 照明产品；股权投资	7,759,402.57	7,670,068.79		2,298,486.53
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品牌运营及网站维护	426,945.27	431,454.84		-8,500.06
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品牌维护	2,379.75	-2,620.25		-464.8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JL7M74

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六路 8 号五楼 517E 室

法定代表人：雷建强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6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1 月 0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物联网、智能家居、智能照明、智能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说明：此公司在 2019 年由它全资子公司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品牌运营，市场营销及新产品的开发。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雷建强；注册资金壹佰万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NP9537。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要业务进行品牌运营及网站维护。

(2)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

《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K9DAX7

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 8 号五楼 519B 室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03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2 月 03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 LED 照明产品；股权投资。

此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收购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33.4%股权，打造公司产业下游照明产品，形成了一条龙产业链。2016 年 1 月 4 日，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扩大对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此次扩大投资后雷特照明共计持有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51%的股份，共计出资 255 万元。

说明：本期公司将持有的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李伟达、梁健富各 25.50%，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工商登记变更日起不再将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商誉同时处置。

(3)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名称：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4692464606A；

法定代表人：李伟达；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0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 LED 灯具、LED、LED 芯片、驱动电源、照明控制系统、电子产品及其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说明：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原名江门市博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重要的控股子公司，2020 年 1-10 月实现营业收入 5,768,111.60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19%，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 183,434.37 元。主营业务为 LED 控制器的下游 LED 灯具产品。

本期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李伟达、梁健富各 25.50%，转让后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工商登记变更日起不再将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商誉同时处置。

（4）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2L9XX7Y

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珠海市南屏屏东六路 3 号 15#厂房 305 室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05 日

注册资本：伍佰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0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物联网、智能家居、智能照明、智能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技术服务。

该子公司在 2018 年年底注册完成，主要进行品牌维护。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613,389.79	8,668,126.5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5%	8.8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47	50
研发人员总计	47	5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4.87%	23.92%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99	9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9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3。</p> <p>雷特科技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9,307.85 万元，较上年降幅 5.11%，由于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雷特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且营业收入作为雷特科技公司最为重要的业绩考核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雷特科技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雷特科技公司收入进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关注雷特科技公司收入是否记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4. 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5. 对重要客户抽样检查合同，对合同中约定的重要条款进行分析与判断，并与账面记录核对； 6. 抽样测试审计截止日前后销售出库记录、快递单、客

	户签收记录、报关单、通关出口记录，确定营业收入的截止性； 7. 抽样检查业务凭证，确定雷特科技公司是否按照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营业收入。
(二) 存货的可变现价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6。</p> <p>雷特科技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为 2,794.34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40.43 万元。雷特科技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综合考虑历史售价以及未来市场变化趋势，且影响金额较大，为此我们将存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可变现价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雷特科技公司存货进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关注雷特科技公司存货是否存在积压； 3. 对存货执行监盘程序，并选取样本进行复盘，关注存货积压，损坏情况，复核存货可变现净值； 4. 抽样检查业务凭证，确定雷特科技公司是否按照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存货。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或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的 LED 控制器设备等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原按照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时确认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不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变更为在商品控制权转让给客户之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的产品运输服务，相关运费支出原作为销售费用核算，在新收入准则下，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而只是企业为了履行合同而从事的活动，相关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将因向客户提供控制权转移前的产品运输服务的运费支出从“销售费用”项目变更为“主营业务成本”项目列报。

A、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2,313,644.85	2,306,860.50		
合同负债			2,215,280.19	2,208,495.84
其他流动负债			98,364.66	98,364.66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3,595,473.30	3,595,473.30
合同负债	3,343,119.75	3,343,119.75		
其他流动负债	252,353.55	252,353.55		

b、对 2020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营业成本	47,058,184.81	44,238,776.83	45,912,434.48	43,156,286.27
销售费用	7,883,159.43	7,779,018.05	9,028,909.76	8,861,508.61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原因及适用时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变更内容及原因：目前，公司未对半年内的应收帐款和其它应收帐款进行坏帐计提，本次公司在评估了应收账款的构成、安全性以及公司近几年来应收款项的回款管理及坏账核销情况。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准确的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拟对账龄分析法账龄区间和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变更。 适用时点：2020年4月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应收账款	37,207.61
		其他应收款	76,932.53
		信用减值损失	114,140.14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李伟达、梁健富各 25.50%，转让后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工商登记变更日起不再将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商誉同时处置。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的特点是智能、环保、节能、舒适，且所有产品都能达到欧盟 ROHS 标准，公司今后将继续履行环保、节能的宗旨，努力拓宽创新领域，改善经营环境，节省能源，从而提高人类的生活科技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将公司的使命升级为让健康智能的光环境成为常态。同时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

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雷特的企业文化，是一种共赢文化，雷特坚持的企业文化是弘扬积极向上精神，传播正能量，认真做事，踏实做人，专业专注，实现客户、员工、企业、社会共赢。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面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国外极端影响，但仍保持持续盈利的能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有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财务经营指标健康，现金流充足，有利于公司按照既定目标开展各项经营活动。

1、虽然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工地复工的延期影响，原计划 2020 年入驻的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工程延期，对公司扩产增能造成一定的影响，但公司迅速调整经营策略，在原有的生产线上增添自动化设备，加强信息化及标准化建设，保证了产能增长的初步需求。公司管理层的创新应变能力确保了我们各项经营的正常化。

2、雷特科技作为 LED 照明控制器的业内知名品牌，坚持不懈地以技术创新带动照明行业的科技发展，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并为照明行业提供大量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开发能力持续增强，2020 年期间具备市场价值的研发新品陆续上市，充分展现了研发部门的技术转换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技术保障。

3、公司在报告期内虽然面对国外销售的各种困难，迅速将困难变为机遇，开拓国内市场，国内销售增长明显，展现了公司营销系统的新客户开发及应变能力。同时公司拥有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这些都在硬件方面为建设成为整合创新资源、聚集创新人才，引领企业创新发展提供重要保障，实现公司研发技术的不断突破。

公司的财务状况、研发实力、经营场所及销售能力都展现出了良好的经营状况，雷特管理层拥有独特的应变和创新能力，能抓住公司在资本市场和产业上的发展机遇，坚持以人为本，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支撑，积极谋划公司的经营策略与发展蓝图，使公司得到持续健康发展。雷特人用智慧设计精品、用专业创造价值，我们有信心，有能力将公司经营得越来越好。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雷建文、卓颖钊直接、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0%以上的股份，且雷建文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卓颖钊担任董事职务。雷建文、卓颖钊能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实施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逐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的管理制度优化升级，职能明确，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股权逐步分散，同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各项公司治理制度，提高规范意识与执行能力，保护投资者的权益，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2、出口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出口业务占比超过 40%，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若我国出口政策发生变动，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价格等方面的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出口规模及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为缓解出口政策变动风险，从 2016 年起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大量部置一系列产品在有影响力的公众场合使用，以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引导国内市场需求。同时在国内一线城市建立办事处，办事处逐年增加、并加强与国内大型 LED 制造厂商的合作以提高国内市场的占有率。

3、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海外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40%以上，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大。由于公司海外销售以美元结算，占比较高，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导致公司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加大，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为缓解汇率波动风险，积极与客户修订合同，产品按照国际贸易条件 FOB 结算，产品价格以确定合同时的汇率为依据，母公司采取款到发货的交易模式，同时公司加强财务管理与内控管理，以避免汇率波动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

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合计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000,000.00	707,704.89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50,000.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19年10月22日	银行	其他（银行理财产品）	现金	96,334,842.44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该投资是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控制投资风险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而进行的，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无不良影响。

以上对价金额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仍在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4月16日	2021年4月15日	自愿	股票自愿限售的承诺	基于对公司当前的价值的判断和对未来持续稳定	已履行完毕

					发展的信心，承诺自愿限售截止 2020 年 4 月 10 日所持有的全部流通股。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基于对公司当前的价值的判断和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承诺自愿限售截止 2020 年 4 月 10 日所持有的全部流通股，自愿限售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1.4.15 日，并于 2020.4.16 日前在相关部门办理完限售登记手续。截止此年报披露日已履行完毕该项承诺。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897,500	33.02%	-6,870,500	4,027,000	12.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72,500	10.22%	-3,372,5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498,000	1.51%	-498,000	0	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102,500	66.98%	6,870,500	28,973,000	87.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227,500	52.20%	3,372,500	20,600,000	62.42%
	董事、监事、高管	1,875,000	5.69%	498,000	2,373,000	7.19%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3,000,000	-	0	33,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	9,720,000		9,720,000	29.45%	9,720,000	0		
2	雷建文	9,280,000		9,280,000	28.12%	9,280,000	0		
3	珠海雷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9.09%	3,000,000	0		
4	珠海领先互联高新技术产业	3,000,000		3,000,000	9.09%	3,000,000	0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5	雷建强	2,373,000		2,373,000	7.19%	2,373,000	0		
6	卓颖钊	1,600,000		1,600,000	4.85%	1,600,000	0		
7	中保产业 投资有限 公司	1,000,000		1,000,000	3.03%		1,000,000		
8	北京朗玛 永瑞创业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1,000,000		1,000,000	3.03%		1,000,000		
9	万联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452,000		452,000	1.37%		452,000		
10	万联天泽 资本投资 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0.61%		200,000		
	合计	31,625,000	0	31,625,000	95.83%	28,973,000	2,652,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雷建强为雷建文之弟,雷建文与卓颖钊为夫妻关系,雷建文为雷特投资的控股股东。珠海雷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雷建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6月24日成立,注册资本200万元,现持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400073496393K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3号15栋厂房301室;2015年9月29日将注册地址变更为珠海市南屏科技园屏东六路8号五楼517A室。法定代表人:雷建文;公司原名珠海雷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30

日更名为珠海雷特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雷建文、卓颖钊夫妻。

雷建文，男，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于珠海天瑞仪表电器有限公司任职研发工程师，研发监控系统；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于珠海优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研发工程师，研发电力自动化监控系统；200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0 月于珠海雷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监事并于 2014 年 10 月辞去监事职务；2013 年 6 月至今任雷特投资执行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卓颖钊，女，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于珠海市颐亨隆建材实业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10 月于珠海均盛企业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06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于珠海雷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201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雷建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 年 12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雷建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 年 3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吴忠仁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3 年 10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王华荣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74 年 6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何振超	董事	男	1988 年 3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卓颖钊	董事	女	1978 年 7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张耀	董事	男	1974 年 4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梁焕燕	监事会主席	女	1988 年 12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张莉钦	监事	男	1973 年 10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蔡伟	职工监事	女	1985 年 9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傅亮平	财务总监	男	1981 年 3 月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3 年 11 月 5 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雷建文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雷建强为兄弟关系，与董事卓颖钊为夫妻关系。同时雷建文，卓颖钊夫妇为控股股东雷特投资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雷建文	董事长、总经理	9,280,000		9,280,000	28.12%		
雷建强	董事、副总经理	2,373,000		2,373,000	7.19%		
卓颖钊	董事	1,600,000		1,600,000	4.85%		
合计	-	13,253,000	-	13,253,000	40.16%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0	5	0	15
生产人员	88	10	0	98
销售人员	38	1	0	39
技术人员	47	3	0	50
财务人员	6	1	0	7
员工总计	189	20	0	20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0
本科	33	36
专科	57	68
专科以下	98	104
员工总计	189	20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人数未发生重大变化，人员相对稳定，关键人员离职率较低。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增加了生产一线的员工，其它部门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 2、人才引进、招聘：报告期内公司的人才引进主要通过人力资源中心、大型招聘会及各招聘网站从社

会引进具有高素质，能力强且工作资质深的人员，经过笔试与层级面试多个环节进行筛选，为保障优秀人员被及时发现并被重用，公司执行了跨级面试的操作方式，确保吸收优质的人才。

3、培训：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培训制度。每年初行政部汇总公司各部门的培训需求，制定公司年度培训计划，每月跟踪完成情况，对培训结果进行跟踪考核，较好地完成了员工高水平工作所需的知识、技能、责任、和经验。

4、薪酬政策：公司长期按照“工资靠能力、绩效靠考核、项目靠贡献”的原则，完善员工薪酬绩效考核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OKR 目标管理，将目标管理落实到个人，用具体、明确的量化标准取代笼统、模糊的管理要求，通过提高员工素质，克服惰性、控制企业滴漏。强化个人绩效对部门绩效的重要性。根据岗位、职责和工作能力等指标确定工资标准，把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通过员工努力和公司助力，促进员工成长，引导员工在 LED 照明事业中实现自我价值。公司根据劳动法、地方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5、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零。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2018 年 10 月，全国人大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提出节约能源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国家鼓励，支持节能技术的研究、开发、示范和推广，促进节能技术创新和进步。

2016 年 12 月，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下发的《“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推进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发展水平提升，加快大尺寸外延芯片制备，集成封装等关键技术研发，加快硅衬底 LED 技术产业化，推进高纯金属有机化合物，生产型金属有机源化学气相沉积设备等关键材料和设备产业化，支持 LED 智能系统技术发展，推进节能环保产品和服务“走出去”，拓展一体化水处理装备，高效电机，高效锅炉，除尘脱硫设备等先进节能环保装备的国际市场，促进绿色产品出口。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智能照明是基于物联网和人工智能，以 LED 光源，无线通信和智能传感为核心的高效节能，健康环保和人性化的照明系统，随着物联网的崛起，LED 智能照明将进入快速发展通道，物联/AI 照明是未来的发展方向，技术、产品将具有强大的市场空间。

一、 智能家明的应用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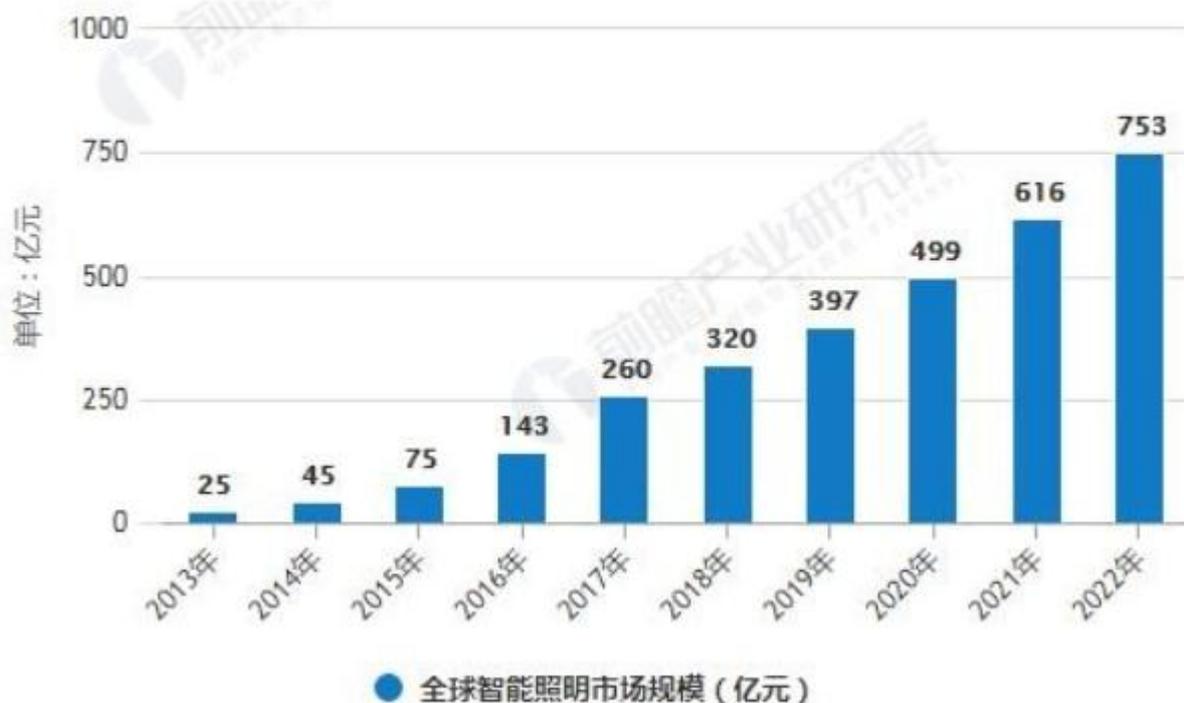
- (1) 家居领域—提供舒适的生活空间
- (2) 办公领域—在节省中提高效率
- (3) 公共设施领域—绿色安全环保

二、 智能照明发展方向

- (1) 品牌集成将是智能照明的发展趋势
- (2) 走向以人为本的科学化照明
- (3) 满足个性化，层次化的照明
- (4) 智能技术与新光源及新照明技术的结合，创新崭新的照明文化。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智能照明行业发展前景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仅为25亿元。过去五年，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逐年增加。截止2017年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为260亿元，其中灯具及配件占比约30%。并预计在2022年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将突破750亿元。智能照明有望成为未来市场的新蓝海。

2013-2022年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统计情况及预测



二、 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LED 控制器、调光电源	其它电子设备制造业	技术优势	否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LED 控制器	28000 台/月	95%	-

智能电源	122000 台/月	98%	
------	------------	-----	--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及环保投入
LED 控制器		50000 台/月	2022. 01	
智能电源		35 万-50 万台/月	2022. 01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四、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聚焦及深耕智能照明领域，充分发挥自身的产业优势和技术优势，产品自主研发。

1、在技术方面：公司以“科技创新、追求卓越”的研发理念引领客户需求，走精品路线，以质量赢生存，拥有物联网、大数据、云技术及 ZigBee 无线通讯等新兴技术，融合了智能手机、无线 WIFI，通过人体感应、触摸屏、手持遥控器、互联网等控制照明灯具及家用设备。公司为 DALI 协会会员、KNX 联盟国际成员、ZigBee 联盟国际成员。公司产品兼容 DALI、DMX、RDM、0-10V 等国际标准化协议。

2、在管理方面：公司已于 2018 年全面实施 IPD 管理模式，以市场为导向开发新产品，按价格牵引法设计产品成本，组建跨部门的团队机制开发新产品，建立端到端并行的新产品开发流程，并从策略、流程、组织等方面进行系统的管理，将产品开发流程与市场营销流程、公司战略流程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贯穿企业战略，市场营销，生产等环节的核心业务流程，将产品开发融入企业运营的研发模式。

3、在组织团队方面：公司目前拥有“计算机技术与科学、自动化、信息工程、电子机械及工业设计等”专业知识的研发和设计人员，主创人员都拥有 3-10 年的研发实战经验，人员结构层次清晰，分工明确。同时拥有省级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市级“重点企业技术中心”并与暨南大学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珠海技术学院等高校实现校企合作，资源共享，实现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及产品研发成果。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基于 andriod 的超级智能面板控制系统的研究	1,321,318.32	1,321,318.32
2	广泛兼容各大互联网公司智能家居生态链的智能 LED 驱动电源技术的开发	913,932.11	913,932.11
3	基于蓝牙 5.0 SIG Mesh 的可变类型控制技术的研究和开发	830,018.03	830,018.03
4	云端智慧家居远程控制系统的研究	798,983.64	798,983.64
5	具有参数可编程、输出功率实时监控的智能 LED 驱动器的设计	736,243.78	736,243.78
合计		4,600,495.88	4,600,495.88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613,389.79	8,668,126.5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5%	8.8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研发支出资本化（如有）：

公司研发费用未计入资本化。

五、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2020 年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每次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会议记录及信息公告与披露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表决关联交易等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公司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执行，公司的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的修改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一条为维护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一条为维护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二十三条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它公司合并</p> <p>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p> <p>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二十三条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p> <p>减少公司注册资本；</p> <p>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它公司合并</p> <p>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p> <p>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p>
<p>第三十七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p> <p>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p>	<p>第三十七条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或者董事会决议等不得剥夺或者限制股东的法定权利，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决策和监督等权利。</p> <p>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p> <p>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p>

<p>第四十六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p> <p>（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七）证券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p>法院撤销。</p> <p>第四十六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p> <p>（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七）证券交易所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四）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p>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可以豁免适用第四十六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规定，但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p>
---	--

<p>第五十条股东大会将以现场会议形式或其他方式召开。</p>	<p>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后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第五十三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p> <p>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p> <p>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p>	<p>第五十三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p> <p>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p> <p>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p> <p>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前，召集股东大会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p>

<p>持。</p>	
<p>第五十五条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p>	<p>第五十五条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当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第六十条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p>	<p>第六十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p>
<p>第八十三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第八十三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得取得公司的股份。确因特殊原因持有股份的，应当在一年内依法消除该情形。前述情形消除前，相关子公司不得行使所持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p>

	比例限制。
<p>第八十四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p>	<p>第八十四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p>
<p>第八十七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报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p>	<p>第八十七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p> <p>（一）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董事时，现任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或者增补董事的候选人；</p> <p>（二）独立董事由现任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p> <p>（三）监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监事会增补监事时，现任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拟选任的人数，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或者增补监事的候选人；</p> <p>（四）监事会中的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方式民主产生；</p> <p>（五）股东应向现任董事会提交其提名的董事、独立董事或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董事或者监事任职资格的提交股东大会选举；</p> <p>（六）董事候选人或者监事候选人应根据公司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同意接受提名，承诺提</p>

	<p>交的其个人情况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其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等。</p> <p>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后，董事会提名的人选，应事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报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p>
<p>第八十八条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八十八条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一百条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p> <p>（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p> <p>（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p> <p>（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p>	<p>第一百条 董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p> <p>（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p> <p>（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p> <p>（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p> <p>（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p>

<p>(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p> <p>(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p> <p>(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p> <p>(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p> <p>(七)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p> <p>(八)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p> <p>(九) 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p> <p>(十) 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p> <p>董事候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披露该候选人具体情形、拟聘请相关候选人的原因以及是否影响公司规范运作：</p> <p>(一)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p> <p>(二) 最近三年内受到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p> <p>(三)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p> <p>以上期间，应当以公司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审议董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为截止日。</p>
<p>第一百零五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第一百零五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p>
<p>第一百一十五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第一百一十五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5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p>

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但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提供担保等另有规定事项外，公司进行上述同一类别且与标的相关的交易时，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前述审议程序。已经按照规定履行相关程序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及免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

	<p>关联交易（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p>
<p>第一百一十八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第一百一十八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p> <p>（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p> <p>（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p> <p>（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四）公司发生的交易未达到第一百一十二条标准的，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p>
<p>第一百二十五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第一百二十五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p> <p>（二）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p> <p>（三）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公司不得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对外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公司不得对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财务资助。</p>

<p>第一百二十七条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p>	<p>第一百二十七条董事应当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涉及表决事项的，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明确对每一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董事不得作出或者接受无表决意向的委托、全权委托或者授权范围不明确的委托。董事对表决事项的责任不因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而免责。</p> <p>一名董事不得在一次董事会会议上接受超过二名董事的委托代为出席会议。</p>
<p>第一百二十八条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p>	<p>第一百二十八条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p>
<p>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p> <p>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前，总理由董事长提名，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立之后，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p>
<p>第一百三十一条本章程第九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本章程第九十八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九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三十一条本章程第一百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本章程第一百零二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p>

	零二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八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务合同规定。	第一百三十八条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 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董事会秘书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监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一)监事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 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
第一百四十八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一百四十八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挠。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五十三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	第一百五十三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召开

<p>会议。</p> <p>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p>	<p>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直接送达或传真、挂号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时限为：不少于会议召开前 3 日。</p> <p>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p> <p>（一）会议日期和地点；</p> <p>（二）会议期限；</p> <p>（三）事由及议题；</p> <p>（四）发出通知的日期。</p> <p>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p>
<p>第一百五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 10 年。</p>	<p>第一百五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 10 年。</p>
<p>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p> <p>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或其他方式送出。</p>	<p>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发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p> <p>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专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或其他方式送出。</p> <p>以公告方式进行：公司指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p>
<p>第二百零三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p> <p>（二）年度报告说明会；</p> <p>（三）股东大会；</p> <p>（四）公司网站；</p> <p>（五）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p>	<p>第二百零三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p> <p>（二）年度报告说明会；</p> <p>（三）股东大会；</p> <p>（四）公司网站；</p> <p>（五）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p>

<p>(六) 一对一沟通；</p> <p>(七) 邮寄资料；</p> <p>(八) 电话咨询；</p> <p>(九) 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p> <p>(十) 媒体采访和报道；</p> <p>(十一) 现场参观；</p> <p>(十二) 路演；</p> <p>(十三) 电子邮件沟通；</p> <p>(十四) 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p>	<p>(六) 一对一沟通；</p> <p>(七) 邮寄资料；</p> <p>(八) 电话咨询；</p> <p>(九) 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p> <p>(十) 媒体采访和报道；</p> <p>(十一) 现场参观；</p> <p>(十二) 路演；</p> <p>(十三) 电子邮件沟通；</p> <p>(十四) 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p> <p>公司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场所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p> <p>(一) 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p> <p>(二)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p> <p>(三)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p>	<p>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p> <p>(一) 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p> <p>(二)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p> <p>(三)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p>

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四) 公司发生的交易，包括下列事项：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或者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放弃权利；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或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交易。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p>(1) 2020 年 1 月 16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2) 2020 年 4 月 20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p>

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

(3) 2020 年 8 月 24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

(4) 2020 年 10 月 16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

(5) 2020 年 10 月 27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其控股公司 51%的股权》的议案。

		<p>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6) 2020 年 11 月 5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雷建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雷建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议案、《关于聘任王华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关于聘任傅亮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议案、《关于聘任吴忠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监事会	4	<p>(1) 2020 年 4 月 20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2) 2020 年 8 月 24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3) 2020 年 10 月 16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p>

		<p>议形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p>(4) 2020 年 11 月 5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全票通过以上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2020 年 2 月 10 日，雷特科技召开 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并审议了《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 主办券商》议案共四个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97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70%，以上议案全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 2020 年 5 月 26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20 年度财务预</p>

		<p>算方案》的议案、《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议案》、《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061,1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2%，以上议案全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2020 年 11 月 5 日，雷特科技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5,973,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71%，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及财务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在报告期内更新了公司的规章制度，保证人员配置和机构设定更加合理。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珠海雷特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对待每位投资者，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实务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实务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并负责检查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落实，运行情况。公司设立并公告了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接听和接收，保证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前的良好沟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事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销售渠道，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与股东关联交易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定了劳动合同，由公司行政人事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部门经理对员工进行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都保持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公司设有行政人事部、财务部、研发部、销售部、生产部、品质部、采购部等职能部门，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能够有效的执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不断适应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保证公司健康平稳的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暂未制定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1）10000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胡平 4 年	林年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特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雷特科技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雷特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3。</p> <p>雷特科技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9,307.85 万元，较上年降幅 5.11%，由于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雷特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且营业收入作为雷特科技公司最为重要的业绩考核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8.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9.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雷特科技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10. 对雷特科技公司收入进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关注雷特科技公司收入是否记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11. 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p> <p>12. 对重要客户抽样检查合同，对合同中约定的重要条款进行分析与判断，并与账面记录核对；</p> <p>13. 抽样测试审计截止日前后销售出库记录、快递单、客户签收记录、报关单、通关出口记录，确定营业收入的截止性；</p> <p>14. 抽样检查业务凭证，确定雷特科技公司是否按照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营业收入。</p>

(二)、存货的可变现价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6。</p> <p>雷特科技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为 2,794.34 万元，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40.43 万元。雷特科技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p>	<p>5.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可变现价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6. 对雷特科技公司存货进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关注雷特科技公司存货是否存在积压；</p>

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综合考虑历史售价以及未来市场变化趋势，且影响金额较大，为此我们将存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7. 对存货执行监盘程序，并选取样本进行复盘，关注存货积压，损坏情况，复核存货可变现净值；
8. 抽样检查业务凭证，确定雷特科技公司是否按照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存货。

四、 其他信息

雷特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雷特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雷特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雷特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雷特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

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雷特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雷特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雷特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胡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年乐

中国·武汉

2021年4月1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549,326.32	22,827,788.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96,334,842.44	81,82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714,679.42	1,614,145.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508,810.32	907,148.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1,449,118.11	552,619.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27,539,134.02	19,405,027.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221,374.96
流动资产合计		128,095,910.63	127,348,103.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2,564,288.23	3,518,222.25
在建工程	六、9	46,057,819.79	29,472,286.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5,136,184.96	5,138,456.64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1		1,373,465.7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175,880.22	114,45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34,173.20	39,616,886.04
资产总计		182,030,083.83	166,964,989.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3	9,365,960.75	13,806,462.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4	3,343,119.75	2,215,280.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3,223,620.75	2,986,835.72
应交税费	六、16	2,545,576.13	2,325,087.35
其他应付款	六、17	181,906.56	7,151.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8	938,962.14	98,364.66
流动负债合计		19,599,146.08	21,439,181.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2	95,009.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009.37	
负债合计		19,694,155.45	21,439,18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9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0	39,684,379.03	39,684,379.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1	11,446,620.23	9,272,002.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78,204,929.12	59,454,53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335,928.38	141,410,918.45
少数股东权益			4,114,889.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335,928.38	145,525,80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030,083.83	166,964,989.75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1,254.22	21,184,896.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112,672.47	74,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714,679.42	980,661.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8,810.32	766,327.24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504,118.11	372,471.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39,134.02	18,847,068.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614.08
流动资产合计		119,900,668.56	116,250,039.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7,000,000.00	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64,288.23	2,562,588.01
在建工程		46,057,819.79	29,472,286.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36,184.96	5,138,456.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380.22	336.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31,673.20	44,173,668.07
资产总计		180,832,341.76	160,423,707.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365,960.75	13,538,203.1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23,620.75	2,813,570.02
应交税费		2,463,860.42	2,281,172.64
其他应付款		181,906.56	7,073.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343,119.75	2,208,495.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38,962.14	98,364.66
流动负债合计		19,517,430.37	20,946,879.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900.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900.87	
负债合计		19,609,331.24	20,946,879.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684,808.22	39,684,808.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446,620.23	9,272,002.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091,582.07	57,520,017.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223,010.52	139,476,82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32,341.76	160,423,707.8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3,078,461.79	98,091,929.99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93,078,461.79	98,091,929.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074,228.55	72,405,059.74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47,058,184.81	48,279,528.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4	553,659.76	754,891.67

销售费用	六、25	7,883,159.43	9,738,857.45
管理费用	六、26	7,197,415.42	5,527,536.98
研发费用	六、27	8,613,389.79	8,668,126.55
财务费用	六、28	768,419.34	-563,881.1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2,926.28	709,343.23
加：其他收益	六、29	843,260.10	2,813,759.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2,233,676.91	2,263,057.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1	674,842.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298,224.34	-2,243.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404,259.95	-266,590.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20,117.48	-5,33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73,645.88	30,489,513.5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60,563.69	66,580.38
减：营业外支出	六、36	38,270.37	56,322.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95,939.20	30,499,771.3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7	2,994,688.41	3,912,120.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01,250.79	26,587,650.9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01,250.79	26,587,650.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240.86	800,468.2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25,009.93	25,787,182.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01,250.79	26,587,650.9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25,009.93	25,787,182.7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240.86	800,468.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7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78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87,955,776.76	87,096,767.0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4,238,776.83	41,305,477.68
税金及附加		535,665.83	654,461.71
销售费用		7,779,018.05	9,545,232.44
管理费用		6,540,725.44	4,582,278.87
研发费用		7,537,157.60	7,375,744.02
财务费用		653,401.15	-419,080.2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1,821.14	707,936.11
加：其他收益		843,100.55	2,803,392.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2,980,026.54	2,032,746.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2,672.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630.07	-2,243.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259.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17.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15,058.88	28,886,548.32

加：营业外收入		51,310.79	65,360.90
减：营业外支出		38,270.37	56,033.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28,099.30	28,895,875.82
减：所得税费用		2,881,916.97	3,779,068.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46,182.33	25,116,807.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46,182.33	25,116,807.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746,182.33	25,116,807.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28,070.35	104,060,504.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51,442.60	2,881,82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1)	1,439,309.48	4,039,99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18,822.43	110,982,31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467,003.89	42,307,795.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83,386.86	22,713,61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0,342.75	5,171,13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2)	5,664,312.74	7,352,92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85,046.24	77,545,46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776.19	33,436,85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1,291.81	2,263,057.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00.00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0,048.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3)	262,613,072.00	158,924,30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465,011.91	161,192,359.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98,554.75	28,312,34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4)	278,073,072.00	207,529,30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771,626.75	235,841,64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6,614.84	-74,649,288.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5,623.26	52,066.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78,461.91	-41,160,368.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27,788.23	63,988,156.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9,326.32	22,827,788.23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913,125.73	91,165,104.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2,889.73	1,933,834.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548.29	3,947,21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70,563.75	97,046,155.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253,744.34	34,989,75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65,172.52	20,407,69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71,241.04	4,926,87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9,921.81	6,923,25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50,079.71	67,247,57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0,484.04	29,798,58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0,026.54	2,032,74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913,072.00	144,679,30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933,698.54	146,712,04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98,554.75	28,216,242.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413,072.00	189,679,30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111,626.75	217,895,54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77,928.21	-71,183,495.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6,197.99	38,135.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63,642.16	-41,346,777.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4,896.38	62,531,67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1,254.22	21,184,896.3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379.03				9,272,002.00		59,454,537.42	4,114,889.68	145,525,80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9,684,379.03				9,272,002.00		59,454,537.42	4,114,889.68	145,525,80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4,618.23			18,750,391.70	-4,114,889.68	16,810,120.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25,009.93	176,240.86	21,101,25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11,130.54	-3,311,130.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11,130.54	-3,311,130.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74,618.23		-2,174,618.23	-980,000.00	-98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74,618.23		-2,174,618.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0,000.00	-980,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379.03				11,446,620.23		78,204,929.12		162,335,928.38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379.03				6,760,321.27		36,179,035.43	3,314,421.48	118,938,15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9,684,379.03				6,760,321.27		36,179,035.43	3,314,421.48	118,938,15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1,680.73		23,275,501.99	800,468.20	26,587,65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787,182.72	800,468.20	26,587,65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11,680.73		-2,511,680.73		
1.提取盈余公积									2,511,680.73		-2,511,680.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379.03			9,272,002.00		59,454,537.42	4,114,889.68	145,525,808.13

法定代表人：雷建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亮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亮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808.22				9,272,002.00		57,520,017.97	139,476,82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9,684,808.22				9,272,002.00		57,520,017.97	139,476,82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4,618.23		19,571,564.10	21,746,182.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46,182.33	21,746,182.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74,618.23		-2,174,618.2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74,618.23		-2,174,618.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808.22				11,446,620.23		77,091,582.07	161,223,010.52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808.22				6,760,321.27		34,914,891.38	114,360,02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000,000.00				39,684,808.22				6,760,321.27		34,914,891.38	114,360,02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1,680.73		22,605,126.59	25,116,807.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16,807.32	25,116,807.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11,680.73		-2,511,680.73	

1.提取盈余公积								2,511,680.73		-2,511,680.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000,000.00			39,684,808.22				9,272,002.00		57,520,017.97	139,476,828.1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3年9月在广东珠海注册成立, 现总部位于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六路3号15栋二层。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子产品、照明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系统集成。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5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减少1户,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16“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

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

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当月第一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

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第一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月第一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

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

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②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及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半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

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

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

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

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9、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竞业限制补偿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

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

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主要是LED控制器、智能电源设备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区分内销与外销，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A、内销收入：以发出商品并客户签收时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商品的内销销售收入。

B、外销收入：以发出商品报关并通关出口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商品的外销销售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部分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对于附有销售返利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扣除经销商可能实现的销售返利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可能实现的返利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经销商可能实现的销售返利金额确认负债；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

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

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或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的 LED 控制器设备等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原按照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时确认收入，执行新收入准则后，由于不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变更为在商品控制权转让给客户之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的产品运输服务，相关运费支出原作为销售费用核算，在新收入准则下，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而只是企业为了履行合同而从事的活动，相关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将因向客户提供控制权转移前的产品运输服务的运费支出从“销售费用”项目变更为“主营业务成本”项目列报。

A、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2,313,644.85	2,306,860.50		
合同负债			2,215,280.19	2,208,495.84
其他流动负债			98,364.66	98,364.66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

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3,595,473.30	3,595,473.30
合同负债	3,343,119.75	3,343,119.75		
其他流动负债	252,353.55	252,353.55		

b、对 2020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营业成本	47,058,184.81	44,238,776.83	45,912,434.48	43,156,286.27
销售费用	7,883,159.43	7,779,018.05	9,028,909.76	8,861,508.61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4)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原因及适用时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变更内容及原因：目前，公司未对半年内的应收帐款和其它应收帐款进行坏帐计提，本次公司在评估了应收账款的构成、安全性以及公司近几年来应收款项的回款管理及坏账核销情况。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准确的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拟对账龄分析法账龄区间和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进行变更。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应收账款	37,207.61
		其他应收款	76,932.53
		信用减值损失	114,140.14

适用时点：2020 年 4 月 1 日			
---------------------	--	--	--

2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1、“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

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

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母公司：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0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已通过广东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04400226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认为通过相关备案继续享受 15% 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不存在重大风险，因此本期按 15% 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9 年第 2 号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件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税率为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0 年度，“上年”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49,326.32	22,827,788.23
合 计	1,549,326.32	22,827,788.2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6,334,842.44	81,82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96,334,842.44	81,820,000.00
合 计	96,334,842.44	81,82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44,152.12
1 至 2 年	8,594.34
小 计	752,746.46
减：坏账准备	38,067.04

账 龄	年末余额
合 计	714,679.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2,746.46	100	38,067.04	5.06	714,679.42
其中:					
账龄组合	752,746.46	100	38,067.04	5.06	714,679.42
合 计	752,746.46	—	38,067.04	—	714,679.42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6,389.31	100	2,243.50	0.14	1,614,145.81
其中:					
账龄组合	1,616,389.31	100	2,243.50	0.14	1,614,145.81
合 计	1,616,389.31	—	2,243.50	—	1,614,145.81

组合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44,152.12	37,207.61	5
1 至 2 年	8,594.34	859.43	10
合 计	752,746.46	38,067.04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243.50	80,826.54		44,874.00	-129.00	38,067.04
合 计	2,243.50	80,826.54		44,874.00	-129.00	38,067.04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874.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TORENE PROJECT	货款	44,870.00	客户失联	本集团内部申请坏账损失审批	否
合 计	---	44,870.00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61,067.4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4.5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8,053.37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4,526.66	97.19	885,439.07	97.61
1 至 2 年	14,283.66	2.81	21,709.14	2.39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 计	508,810.32	100	907,148.21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87,231.50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6.45%。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9,118.11	552,619.18
合 计	1,449,118.11	552,619.18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13,450.64
1 至 2 年	12,600.00
小 计	1,526,050.64
减: 坏账准备	76,932.53
合 计	1,449,118.1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39,679.80	
押金、保证金	94,600.00	267,715.50
职工备用金	39,725.72	219,286.98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2,045.12	30,587.28
应收出口退税		35,029.42
小 计	1,526,050.64	552,619.18
减: 坏账准备	76,932.53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449,118.11	552,619.18

③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17,397.80			140,465.27	76,932.53
合计		217,397.80			140,465.27	76,932.53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李伟达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32.76	25,000.00
梁健富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32.76	25,000.00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区税务局珠澳跨境工业区税务分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39,679.80	1 年以内	22.26	16,983.99
珠海经济特区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0	1 年以内	5.24	4,000.00
代扣代缴公积金	公积金	51,425.80	1 年以内	3.37	2,571.29
合计	—	1,471,105.60	—	96.39	73,555.28

⑤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区税务局珠澳跨境工业区税务分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39,679.80	1 年以内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合计	---	339,679.80	---	---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36,131.19	335,388.71	12,400,742.48
在产品	2,327,719.18		2,327,719.18
产成品	10,320,371.82	15,710.27	10,304,661.55
委托加工物资	446,886.73		446,886.73
半成品	1,399,547.26	53,160.97	1,346,386.29
发出商品	712,737.79		712,737.79
合 计	27,943,393.97	404,259.95	27,539,134.02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53,138.39	727,442.79	5,825,695.60
在产品	3,256,165.97		3,256,165.97
产成品	7,732,213.60	392,066.89	7,340,146.71
委托加工物资	878,112.05		878,112.05
半成品	1,425,740.60		1,425,740.60
发出商品	679,166.39		679,166.39
合 计	20,524,537.00	1,119,509.68	19,405,027.3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27,442.79	335,388.71			727,442.79	335,388.71
产成品	392,066.89	15,710.27			392,066.89	15,710.27
半成品		53,160.97				53,160.97
合 计	1,119,509.68	404,259.95			1,119,509.68	404,259.95

注：本期处置子公司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工商登记变更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对应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未纳入期末合并金额中，对应金额在本年减少金额-其他转出。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1,374.96
合 计		221,374.96

8、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64,288.23	3,518,222.2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564,288.23	3,518,222.25

(1) 固定资产

项 目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28,057.50	2,890,068.20	2,137,950.51	1,580,075.32	8,236,151.53
2、本年增加金额	130,711.43	43,105.39		656,690.71	830,507.53
购置	130,711.43	43,105.39		656,690.71	830,507.53
3、本年减少金额	202,342.06	1,904,302.01	484,131.27	50,573.16	2,641,348.50
处置或报废			193,000.00		193,000.00

项 目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处置子公司	202,342.06	1,904,302.01	291,131.27	50,573.16	2,448,348.50
4、年末余额	1,556,426.87	1,028,871.58	1,653,819.24	2,186,192.87	6,425,310.5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050,124.34	1,357,918.49	1,494,215.80	815,670.65	4,717,929.28
2、本年增加金额	182,120.41	231,970.81	195,136.16	324,981.16	934,208.54
计提	182,120.41	231,970.81	195,136.16	324,981.16	934,208.54
3、本年减少金额	158,134.84	1,210,296.47	384,185.74	38,498.44	1,791,115.49
处置或报废			173,700.00		173,700.00
处置子公司	158,134.84	1,210,296.47	210,485.74	38,498.44	1,617,415.49
4、年末余额	1,074,109.91	379,592.83	1,305,166.22	1,102,153.37	3,861,022.3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处置子公司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82,316.96	649,278.75	348,653.02	1,084,039.50	2,564,288.23
2、年初账面价值	577,933.16	1,532,149.71	643,734.71	764,404.67	3,518,222.25

9、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057,819.79	29,472,286.89
合 计	46,057,819.79	29,472,286.89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区工 程项目	46,057,819.79		46,057,819.79	29,472,286.89		29,472,286.89
合 计	46,057,819.79		46,057,819.79	29,472,286.89		29,472,286.89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 称	预算数(万 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厂区工 程项目	10,000.00	29,472,286.89	16,585,532.90			46,057,819.79
合 计	10,000.00	29,472,286.89	16,585,532.90			46,057,819.79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区工程项目	46.05	80				自有资金
合计	--	--				--

10、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金蝶软件	开发应用及管 理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273,600.00	64,102.56	178,035.80	5,515,738.36
2、本年增加金额		135,055.30		135,055.30
(1) 购置		135,055.30		135,055.3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273,600.00	199,157.86	178,035.80	5,650,793.6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07,626.72	31,517.17	38,137.83	377,281.72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金蝶软件	开发应用及管理 软件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05,472.27	14,051.30	17,803.41	137,326.98
(1) 计提	105,472.27	14,051.30	17,803.41	137,326.9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413,098.99	45,568.47	55,941.24	514,608.7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860,501.01	153,589.39	122,094.56	5,136,184.96
2、年初账面价值	4,965,973.28	32,585.39	139,897.97	5,138,456.64

11、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 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 公司	1,373,465.74			1,373,465.74		
合 计	1,373,465.74			1,373,465.74		

注：本期公司将持有的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李伟达、梁健富各 25.50%，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工商登记变更日起不再将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商誉同时处置。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9,259.55	72,888.93	1,121,753.18	112,287.50
销售返利	686,608.59	102,991.2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 算的结果			21,670.15	2,167.02
合 计	1,155,868.14	175,880.22	1,143,423.33	114,454.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674,842.44	95,009.37		
合 计	674,842.44	95,009.3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574,252.86	1,564,007.24
合 计	1,574,252.86	1,564,007.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 年	326,001.42	326,001.42	
2022 年	516,887.72	516,887.72	
2023 年	430,740.37	430,740.37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290,377.73	290,377.73	
2025 年	10,245.62		
合 计	1,574,252.86	1,564,007.24	

13、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9,349,078.15	13,585,555.97
1 至 2 年	16,882.60	187,162.92
2 至 3 年		20,698.48
3 年以上		13,044.97
合 计	9,365,960.75	13,806,462.34

14、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083,134.19	1,993,167.31
1 至 2 年	59,934.94	16,629.02
2 至 3 年	15,403.50	13,919.23
3 年以上	184,647.12	191,564.63
合计	3,343,119.75	2,215,280.19

(2) 本年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销售合同	3,343,119.75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合计	3,343,119.75	——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86,835.72	23,724,313.87	23,487,528.84	3,223,620.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486.02	117,486.02	
三、辞退福利		378,372.00	378,372.00	
合计	2,986,835.72	24,220,171.89	23,983,386.86	3,223,620.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86,835.72	21,507,487.45	21,270,702.42	3,223,620.75
2、职工福利费		1,079,808.48	1,079,808.48	
3、社会保险费		400,746.60	400,746.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6,470.94	356,470.94	
工伤保险费		377.40	377.40	
生育保险费		43,898.26	43,898.26	
4、住房公积金		353,538.00	353,53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733.34	382,733.34	
合计	2,986,835.72	23,724,313.87	23,487,528.84	3,223,620.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408.32	88,408.32	
2、失业保险费		1,213.70	1,213.70	
3、竞业限制补偿金		27,864.00	27,864.00	
合计		117,486.02	117,486.02	

注：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3%、0.3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6、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68,467.55	
企业所得税	1,806,099.39	2,217,279.74
个人所得税	35,811.34	22,695.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435.59	43,062.64
教育费附加	53,882.56	30,759.08
印花税	5,879.70	11,290.50
合 计	2,545,576.13	2,325,087.35

1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1,906.56	7,151.36
合 计	181,906.56	7,151.36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退款项	171,000.00	
代垫款项	10,906.56	5,206.56
代扣代缴社保		1,944.80
合 计	181,906.56	7,151.36

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2,353.55	98,364.66
销售返利	686,608.59	
合 计	938,962.14	98,364.66

19、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000,000.00						33,000,000.00

20、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075,039.13			29,075,039.13
其他资本公积	10,609,339.90			10,609,339.90
合 计	39,684,379.03			39,684,379.03

21、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72,002.00	2,174,618.23		11,446,620.23
合 计	9,272,002.00	2,174,618.23		11,446,620.23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59,454,537.42	36,179,035.4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25,009.93	25,787,182.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74,618.23	2,511,680.73
年末未分配利润	78,204,929.12	59,454,537.42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128,552.38	46,533,020.55	97,397,186.39	47,943,929.4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949,909.41	525,164.26	694,743.60	335,598.74
合 计	93,078,461.79	47,058,184.81	98,091,929.99	48,279,528.2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及服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LED控制器销售	29,701,419.01	9,771,675.50	41,100,661.96	14,060,549.05
智能电源销售	56,659,021.77	33,296,510.50	45,244,539.13	26,851,256.28
灯具销售	5,768,111.60	3,464,834.55	11,051,985.30	7,032,124.14
合 计	92,128,552.38	46,533,020.55	97,397,186.39	47,943,929.4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境内销售	50,808,100.32	55.15	41,655,262.47	42.77
境外销售	41,320,452.06	44.85	55,741,923.92	57.23
合 计	92,128,552.38	100	97,397,186.39	100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1	5,961,361.00	6.40
客户2	5,764,500.98	6.19
客户3	4,071,643.83	4.37
客户4	3,977,578.79	4.27
客户5	2,989,204.00	3.21
合 计	22,764,288.60	24.44

2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4,880.52	378,143.44
教育费附加	196,343.24	306,890.4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6,000.00	16,000.00
车船使用税	4,020.00	3,080.00
印花税	62,416.00	50,777.80
合 计	553,659.76	754,891.67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13,141.02	6,086,834.79
运输费用		1,418,666.82
展销费	611,742.67	416,366.14
差旅费	373,455.91	594,248.19
租金	265,919.23	184,161.10
广告宣传费	254,738.94	501,625.01
运杂费	185,163.02	150,263.18
折旧	183,566.02	200,306.71
办公费	111,882.60	110,249.13
其他	83,550.02	76,136.38
合 计	7,883,159.43	9,738,857.45

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56,919.89	4,001,794.21
咨询费	553,018.87	509,695.92
租金水电费	345,082.77	382,330.69
办公费	270,273.11	271,523.05
折旧摊销费	188,755.08	192,000.07
运输费	55,795.82	65,565.02
通讯费	37,231.53	32,326.31
差旅费	35,015.60	65,315.89
其他	55,322.75	6,985.8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7,197,415.42	5,527,536.98

27、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6,486,591.31	6,179,737.21
直接投入	533,583.45	548,495.83
租金	488,976.40	479,046.36
折旧费用	266,091.81	293,016.29
水电费	125,403.98	169,673.88
设计费	114,444.98	102,370.81
认证测试费	311,048.29	655,286.82
其他费用	287,249.57	240,499.35
合 计	8,613,389.79	8,668,126.55

2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72,926.28	-709,343.23
汇兑损益	694,152.97	-27,463.00
银行手续费	147,192.65	172,925.11
合 计	768,419.34	-563,881.12

29、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43,100.55	2,764,669.22	503,420.75
其他	159.55	49,089.84	
合 计	843,260.10	2,813,759.06	503,42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

	计入营业外 收入	计入其他 收益	冲减成本 费用	计入营业 外收入	计入其他 收益	冲减成本 费用	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679.8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173,000.00					与收益相关
香洲区2018年度高企百强研发 费加计扣除补助资金		94,8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开拓重点市场事项)		51,840.00					与收益相关
招工补贴		44,945.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 项资金(企业开拓市场项目)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延迟复工补贴		27,213.75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24,954.00			14,906.22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职业技能精准培训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到岗补贴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补贴券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补贴		7,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专利促进专项 资金		5,068.00					与收益相关
抗疫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届生补贴		600.00					与收益相关
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 资金					2,578,7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特支计划香洲区人才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					31,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非境外展览会)					15,563.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欧美日等国家发明专利授权资 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43,100.55			2,764,669.22		

30、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31,291.81	2,263,057.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7,614.90	
合 计	2,233,676.91	2,263,057.32

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4,842.4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 计	674,842.44	

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0,826.54	-2,243.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7,397.80	
合 计	-298,224.34	-2,243.5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04,259.95	-266,590.77
合 计	-404,259.95	-266,590.77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20,117.48	-5,338.81	20,117.48
合 计	20,117.48	-5,338.81	20,117.48

3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0,563.69	66,580.38	60,563.69
合 计	60,563.69	66,580.38	60,563.69

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184.94	
其中：固定资产		16,184.94	
其他	38,270.37	40,137.68	38,270.37
合 计	38,270.37	56,322.62	38,270.37

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75,222.73	3,938,301.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534.32	-26,180.93
合 计	2,994,688.41	3,912,120.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095,939.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14,390.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841.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0.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3,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9,463.7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69.6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12,455.39
所得税费用	2,994,688.41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押金	281,872.50	388,500.00
利息收入	72,926.28	712,120.37
政府补助	503,420.75	2,813,759.06
其他	581,089.95	125,610.72
合 计	1,439,309.48	4,039,990.1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押金	218,092.50	521,207.83
支付与经营活动相关的销售费用	1,215,621.00	3,101,427.55
支付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4,064,593.31	3,657,074.21
其他	166,005.93	73,212.27
合 计	5,664,312.74	7,352,921.8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262,613,072.00	158,924,302.30
合 计	262,613,072.00	158,924,302.3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278,073,072.00	207,529,302.30
合 计	278,073,072.00	207,529,302.30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01,250.79	26,587,650.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259.95	266,590.77
信用减值损失	298,224.34	2,243.50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4,208.54	975,457.39
无形资产摊销	137,326.98	129,685.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17.48	5,338.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84.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4,842.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5,623.26	-52,066.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3,676.91	-2,263,05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425.70	-26,18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009.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8,856.97	-5,933,191.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680.31	2,070,42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50,125.50	11,657,770.97
其他	-4,425,76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776.19	33,436,853.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49,326.32	22,827,788.2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2,827,788.23	63,988,156.5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78,461.91	-41,160,368.32
(2)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25,000.00	
其中：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2,825,000.00	

项 目	金 额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4,951.90
其中：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244,951.9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0,048.1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549,326.32	22,827,788.2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49,326.32	22,827,788.23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9,326.32	22,827,788.23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1,429.16	6.5249	922,811.12
欧元	19,991.84	8.0250	160,434.5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8,336.22	6.5249	315,389.0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14,763.01	6.5249	1,401,307.16

4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679.80	其他收益	339,679.80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173,000.00	其他收益	173,000.00
香洲区2018年度高企百强研发费加计扣除	94,800.00	其他收益	94,800.00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补助资金			
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	51,840.00	其他收益	51,840.00
招工补贴	44,945.00	其他收益	44,945.00
2019年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开拓市场项目)	36,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
延迟复工补贴	27,213.75	其他收益	27,213.75
稳定岗位补贴	24,954.00	其他收益	24,954.00
珠海市职业技能精准培训补贴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到岗补贴	11,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
企业补贴券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疫情补贴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区市场监管局拨专利促进专项资金	5,068.00	其他收益	5,068.00
抗疫补贴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应届生补贴	600.00	其他收益	600.0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382.5 万元	51%	股权转让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工商登记变更	-997,614.90						

注：本期公司将持有的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李伟达、梁健富各 25.50%，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股权，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工商登记变更日起不再将江门雷特照明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商誉同时处置。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珠海小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广东雷特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生产制造	100%		设立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雷建文、卓颖钊夫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李伟达	少数股东
梁健富	少数股东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梁健富参股公司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梁健富参股公司

4、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223.71	727,619.60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原材料加工	40,609.74	663,783.04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3,371.09	884,660.20
台山市台铝铝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加工	5,500.35	71,847.39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2019 年 3 月 13 日，本集团实际控制人雷建文、卓颖钊夫妇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湾支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为本集团的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本金为 3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 10 年，贷款的实际金额和到期日以借款借据所载为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实际对外借款。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李伟达	股权交易	1,912,500.00	
梁健富	股权交易	1,912,5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95,011.10	2,569,983.69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台山市仕本电器有限公司		83,120.60
合 计		83,120.6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未余额
1 年以内	744,152.12
1 至 2 年	8,594.34
小 计	752,746.46
减：坏账准备	38,067.04
合 计	714,679.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未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2,746.46	100	38,067.04	5.06	714,679.42
其中：					
账龄组合	752,746.46	100	38,067.04	5.06	714,679.42
合 计	752,746.46	—	38,067.04	—	714,679.4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2,904.78	100	2,243.50	0.23	980,661.28
其中:					
账龄组合	982,904.78	100	2,243.50	0.23	980,661.28
合计	982,904.78	—	2,243.50	—	980,661.28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44,152.12	37,207.61	5
1 至 2 年	8,594.34	859.43	10
合计	752,746.46	38,067.04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243.50	80,697.54		44,874.00		38,067.04
合计	2,243.50	80,697.54		44,874.00		38,067.0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61,067.4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4.5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8,053.37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118.11	372,471.98
合 计	504,118.11	372,471.98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13,550.64
1 至 2 年	17,500.00
小 计	531,050.64
减：坏账准备	26,932.53
合 计	504,118.1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39,679.80	
押金、保证金	94,600.00	127,423.00
职工备用金	39,725.72	219,286.98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2,045.12	20,762.00
关联方往来款	5,000.00	5,000.00
小 计	531,050.64	372,471.98
减：坏账准备	26,932.53	
合 计	504,118.11	372,471.98

③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6,932.53				26,932.53
合 计		26,932.53				26,932.53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 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区 税务局珠澳跨境工业区税 务分局	增值税即征即 退税款	339,679.80	1 年以内	63.96	16,983.99
珠海经济特区尔康药业有 限公司	押金	80,000.00	1 年以内	15.06	4,000.00
代扣代缴公积金	公积金	51,425.80	1 年以内	9.68	2,571.29
深圳市中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2,600.00	1 年-2 年	2.37	1,260.00
王立芳	职工备用金	8,726.42	1 年以内	1.64	436.32
合 计	—	492,432.02	—	92.71	25,251.60

⑤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保税 区税务局珠澳跨境工业 区税务分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679.80	1 年以内	
合 计	—	339,679.80	—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广东小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东雷特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005,867.35	43,713,612.57	86,402,023.40	40,969,878.94
其他业务	949,909.41	525,164.26	694,743.60	335,598.74
合 计	87,955,776.76	44,238,776.83	87,096,767.00	41,305,477.68

②主营业务（分产品及服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LED控制器销售	30,346,217.26	10,416,473.75	41,157,484.27	14,118,622.66
智能电源销售	56,659,650.09	33,297,138.82	45,244,539.13	26,851,256.28
合计	87,005,867.35	43,713,612.57	86,402,023.40	40,969,878.94

③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境内销售	51,449,916.27	59.13	41,518,798.93	48.05
境外销售	35,555,951.08	40.87	44,883,224.47	51.95
合计	87,005,867.35	100	86,402,023.40	100

④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1	5,961,361.00	6.78
客户2	4,071,643.83	4.63
客户3	3,977,578.79	4.52
客户4	2,989,204.00	3.40
客户5	2,905,181.93	3.30
合 计	19,904,969.55	22.63

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80,026.54	2,032,746.54
合 计	2,980,026.54	2,032,746.54

十四、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117.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42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06,134.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93.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97,614.90	处置子公司 损益
小 计	3,454,350.90	
所得税影响额	585,64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963.45	
合 计	2,795,742.1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8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4	0.55	0.55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